

臺南市立東山區東原國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畫及審查教材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年6月19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

二、地點：電腦教室

三、主席：校長莊雅惠

四、記錄：教務組長曾冠薰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六、主席報告：

會長、主任及各位老師代表，今天要召開113學年度課程發展及節數審查會議，請各位就內容提出建議及改進之處！

七、業務單位報告：

教務組長：本次會議主要說明及討論113學年度相關課程規劃的內容，請各領域老師參閱相關內容共同討論，最後共同來作決議。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112學年度課程評鑑情形，請討論。

【說明】112學年度，個教師於授課時，是否有遭遇任何問題，請提出討論。

1. 語文及數學領域的學習上，學生落差較明顯
2. 教師教學策略及技巧問題
3. 教學評量多元化問題
4. 部分教學活動期程無法與課程進度及實施密切配合
5. 特色課程中有較多的體驗式課程設計，有時會壓縮到正式課程實施時間，建議依提案修正。

【決議】1. 落實第一級學習上的加強，請各位老師仔細觀注學生的學習情形，盡量在當下進行立即診斷性學習加強以提升學習成效。

2. 落實教師相互觀課，並強化同儕教學輔導系統，另安排邀請專業講座蒞校精進教學策略：如閱讀理解策略或寫作技巧教學…等，以提升教師教學策略與技巧。

3. 為因應未來閱讀理解的考試方向，除進行多元化評量外，更應推動閱讀理解類型或題組式的命題方式，並落實在月考中。

4. 落實特色課程進度掌握，並留意與正式課程間的融入情形，以求配合教學設計之安排。

5. 有關特色課程有時會壓縮正式課程的問題，請各相關領域授課教師依實際授課

情形做微調，如有影響正常教學之情形，則請各教師依實際授課狀況做調整，盡量不影響原有課程內容以免影響學生之基本學力。

【案由二】113 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及學生節數分配，請討論。

【說 明】C1-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C2-1：學校課程願景

C3-1：112 學年度各年級(含普通班、各類特殊類型教育班)總體課程(領域與彈性)節數分配

【決 議】C1-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依討論通過。

C2-1：學校課程願景，依討論通過。

C3-1：112 學年度各年級普通班總體課程(領域與彈性)節數分配，依討論通過。

【案由三】113 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預定排定日期(含校慶、運動會、畢業典禮、戶外教育)，請討論。

【說 明】校慶暨運動會:114/03/15

畢業典禮:114/06/17

戶外教育:113/11/14

【決 議】依說明討論通過。(若遇重大事務再行召開會議與調整)

【案由四】113 學年度全校一週作息表排定，請討論。

【說 明】C9-1 全校一週作息時間表

【決 議】依說明討論通過。

【案由五】113 學年度全校各年級校訂彈性學習課程課程內涵的審查，請討論。

【說 明】1. 一年級至五年級不管校訂或部定務必皆以新課綱規範節數。

2. 六年級部定領域須為九年一貫規範領域與節數，校訂彈性在九年一貫規範節數下為九年一貫或新課綱規範皆可。

3. 各年級彈性1節規畫表

-自治活動(班會、議題宣導、運動會、節慶活動、成果發表會)、戶外教育

113 上學期 (20 節)	戶外教育-第 1-7 週(7 節)、教學成果發表會-第 16-20 週(4 節)、法定教育議題彈性課程單排(性平 6 節、家庭教育 3 節)
113 下學期 (20 節)	校慶運動會-第 1-7 週(7 節)、法定教育議題彈性課程單排(性平 6 節、家庭教育 3 節)、法定教育議題彈性課程單排(性侵害防治教育、家庭暴力防治教育、環境教育，共 4 節)

4. 法定教育議題排課原則：

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 6 節)、家庭教育(每學期 3 節)兩項議題須在晨光時間(國小)、或彈性學習課程單獨排課。

性侵害防治教育(每學期 3 節)、家庭暴力防治教育(每學期 3 節)、環境教育(每學期 3 節)等三項議題課程或活動可彈性課程單排、晨光時間(國小)單排或領域課程融入皆可。

【決 議】經會議審查節數安排符合規定。

【案由六】113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請討論。

【說 明】本校 113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請依本校共同選書會議結果討論，共同審核教科書版本是否有誤。

【決 議】經審查確認無誤通過。

【案由七】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師(含普通班、各類特殊教育班)自編、自選的教材內容的審查，請討論。

【說 明】由與會成員共同審核是否符合規定。

【決 議】經會議審查均符合規定。

【案由八】113 學年度部定與校訂跨領域協同課程規劃節數審查，請討論。

【說 明】本校無相關課程規劃。

【決 議】經會議審查均符合規定。

【案由九】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請討論。

【說 明】

一、檢核對象與人員分工

- (一) 課程總體架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專案小組辦理，檢核結果提委員會審議。
-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分由本校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辦理，檢核結果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分由本校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檢核結果提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四) 跨領域/科目課程：由本校跨領域/科目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檢核結果提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五) 前述各款各課程對象之評鑑，本校視經費情形邀臺南大學師培中心徐綺穗教授之團隊參與評鑑。

二、檢核時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跨）領域/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檢核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檢核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檢核，實施時程原則規劃如下：

(一) 課程總體架構

1. 設計階段：每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學期開學前。
3. 實施階段：每學年(期)開學日至學年(期)結束。
4. 課程效果：每學期末辦理。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含學習領域內之跨領域協同教學課程)

1. 設計階段：每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學期開學前。
3. 實施階段：每學年(期)開學日至學年(期)結束。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1. 設計階段：每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學期開學前。
3. 實施階段：每學年(期)開學日至學年(期)結束。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決 議】經會議審查符合規定。

【案由十】113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請討論。

【說明】如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一、實施期程：107學年度起執行，以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公開授課時間至少一節，並得視課程需要或教師之狀況增加節數。授課領域以該學年排定之課務為優先。

二、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各項教學活動辦理：

(一) 教學觀摩(示範教學)：配合學校議題、專案辦理的示範教學

(二)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專業社群必含共觀共備共議。

(三) 課程與教學創新發表（分組合作學習、學思達、學習共同體）

三、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應共同備課，備課方式得包括共同備課、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觀課教師，應全程參與。

四、共同備課應於公開授課前於學年會議、專業學習社群合併辦理，亦即授課人員之授課需有關課教師對於預計進行課程的討論與修正，並提出討論紀錄。

五、授課人員需提出教學活動設計供觀課教師參考(可以是共備的教案並將共備的討論點列出。)；觀課教師紀錄表件可以配合方案紀錄自行產生，亦可以配合認證需求使用觀課表件如附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

【決議】依說明討論通過。

【案由十一】113學年度學校各年級成績評量計畫(可含學校成績評量作業要點的訂定)，請討論。

【說明】依據臺南市成績評量辦法訂立C9-4計畫表件，由會議成員審查討論。

【決議】經會議審查均符合規定。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3時00分

承辦人：教師兼曾冠薰
教務組長

主任：教師兼施文豪
教導主任

校長：

東原國小莊雅惠
校長

臺南市立東山區東原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畫及審查教材會議
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莊雅惠	莊雅惠
教導主任	施文豪	施文豪
總務主任	蘇倫甲	蘇倫甲
教務組長	曾冠薰	曾冠薰
學務組長	廖東潮	廖東潮
六年級導師	黃宛君	黃宛君
五年級導師	陳弘劍	陳弘劍
四年級導師	蔡素珍	蔡素珍
三年級導師	蔡金玲	蔡金玲
二年級導師	陳宜真	陳宜真
一年級導師	胡嘉純	胡嘉純
科任教師	李淑娟	李淑娟
家長代表	洪佩宸	洪佩宸